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股票代码：000752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

通讯地址：西藏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二〇一六年六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格式准则15号》、《格式准则16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藏发展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西藏发展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决策机构全体成员共同承诺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及股权结构.....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9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及涉及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10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10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简要情况.....	10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批准程序.....	12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12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程序.....	1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3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1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13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13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附加条件、补充协议等情况.....	14
五、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5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6
一、资金总额.....	16
二、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1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7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17
二、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的重组计划.....	17
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	17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17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18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修改的计划	18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18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9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9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19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19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0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1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2
一、中合联投资的财务资料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中合联投资最近一年的审计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27
一、备查文件目录	27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西藏发展、上市公司	指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易隆兴	指	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金联	指	西藏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
中合联资产	指	北京中合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合联投资	指	中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供销集团	指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16年6月1日,天易隆兴与光大金联签署的《西藏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与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该协议约定由天易隆兴受让光大金联持有的西藏发展10.65%股份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格式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

成立时间：2015年9月25日

法定代表人：何承璋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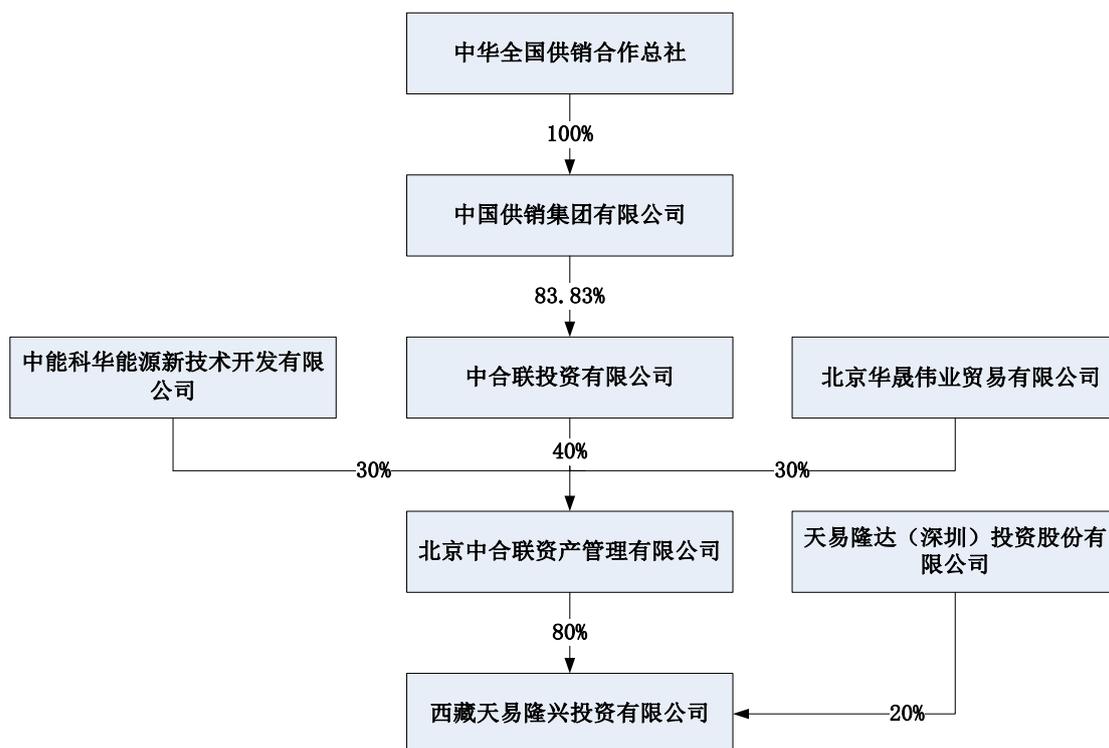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6MA6T11EL38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业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经营期限：2015年9月25日至2035年9月24日

通讯地址：西藏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及股权结构



注：北京中合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联资产”）原股东北京中合天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中合联资产8%股权），已将其持有的中合联资产8%股权转让给中合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联投资”），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转让完成后中合联投资持有中合联资产40%股权。

1、天易隆兴的控股股东为中合联资产

中合联资产成立于2015年8月7日，注册资本1,500万元，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业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尚未开展业务活动。

2、中合联资产的控股股东为中合联投资

中合联投资成立于2005年12月2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主要从事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管理咨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合联投资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北京中合天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3%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2	北京恒润阳光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51%	产品推广
3	北京中合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00%	典当
4	中合供销（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私募股权投资
5	中合正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国际、国内贸易
6	北京中合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7	南京市高淳区中合惠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1%	小额贷款
8	东台市中合裕民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4%	小额贷款
9	固镇中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0%	小额贷款
10	沧州市中合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	小额贷款
11	海门市中合嘉信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0%	小额贷款
12	徐州市铜山区中合金源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0%	小额贷款
13	宜兴市中合华惠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0%	小额贷款
14	中合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1%	投资管理、投资管理
15	北京中合联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3、中合联投资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集团”）

供销集团成立于2010年1月18日，注册资本466,260万元，主要从事批发预包装食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的经营业务；进出口业务；资产运营管理与咨询；投资并购；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建筑材料、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业机械、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煤炭的销售；电子商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供销集团下属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100%	农药、农膜的专营；化肥、其它农业生产资料的储备、销售；农膜用母料的生产和农膜的来料加工
2	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	100%	棉花、麻类、棉短绒及副产品、棉纱的加工及销售；原粮、畜产品加工销售
3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0%	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加工、销售
4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8.00%	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加工、销售
5	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57.45%	日用百货超市连锁经营
6	中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73.83%	棉花机械、农用机械、普通机械、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
7	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供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的经营、仓储、配送
8	中国供销石油有限公司	51%	汽油、煤油、柴油批发、零售
9	中合置业有限公司	94%	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物业开发与管理
10	中国供销（海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3.69%	房地产投资；自有房屋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
11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59.05%	承办全国棉花交易市场
12	大连再生资源交易所有限公司	100%	市场管理服务；仓储；货运代理
13	中国供销农产品批发市场控股有限公司	87.06%	农副产品市场开发建设；举办农副产品展览展示
14	中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83.83%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15	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60%	海洋产业项目投资；农副产品、建材、日用品批发、零售；普通货物仓储
16	中国供销集团庐山北斗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	100%	住宿、餐饮、票务及会务服务
17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4、供销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是全国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由国务院领导，主要职责是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天易隆兴及其控股股东中合联资产由于设立不满三年，无法提供最近三年财务情况。

天易隆兴近 1 年及 1 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总资产	1,400.17	-	
净资产	999.8	-	
资产负债率	28.59%	-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主营业务收入	-	-	
净利润	-0.2	-	
净资产收益率	-0.02%	-	

中合联资产近 1 年及 1 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总资产	0.02	1.03	
净资产	-0.08	-	
资产负债率	-	100%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主营业务收入	-	-	
净利润	-0.08	-	
净资产收益率	-	-	

中合联投资最近三年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132,755.63	119,498.22	107,375.64
净资产	83,583.10	71,740.03	62,794.24
资产负债率	37.04%	39.97%	41.52%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5,117.04	14,547.42	13,326.31
主营业务收入	15,117.04	14,547.42	13,326.31
净利润	3,571.09	4,959.47	4,478.96
净资产收益率	4.60%	7.37%	8.53%

注：以上财务数据中2013年度数据已经北京中泽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4年度数据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及涉及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中合联资产、中合联投资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现任职务
何承璋	无	男	中国	无	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东	无	男	中国	无	监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五年内，上述人员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

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供销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供销集团控股子公司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持有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217，股票简称：秦岭水泥）25.35%股份，系秦岭水泥第一大股东；中再生通过下属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中再生持股 100%）、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持股 100%）、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持股 56.67%）分别持有秦岭水泥 4.82%、4.12%、7.66%股份；另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秦岭水泥 8.07%股份。

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持有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93，股票简称：东凌国际）19.15%股份，系东凌国际第二大股东。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批准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看好上市公司西藏发展的长期投资价值，希望与西藏发展其他股东共谋发展。拟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增强西藏发展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西藏发展盈利能力，进一步打造西藏发展未来发展的有利平台。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西藏发展股份的可能性。若今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变动幅度达到信息披露义务标准，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程序

2016 年 6 月 1 日，天易隆兴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受让光大金联持有的西藏发展 28,099,562 股股份。

2016 年 6 月 1 日，天易隆兴与光大金联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由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自身情况，从战略发展的角度考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光大金联持有的西藏发展 28,099,56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0.65%。本次股份收购过程中不存在接受其它第三方委托等情形。

2016 年 6 月 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光大金联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合计受让光大金联持有的西藏发展 28,099,56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0.65%。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天易隆兴为西藏发展的第一大股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西藏发展 28,099,56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0.65%。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当事人

协议受让方：即信息披露义务人（以下简称“受让方”）

协议转让方：光大金联（以下简称“转让方”）

2、协议转让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转让方此次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其持有的西藏发展 28,099,562 股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西藏发展总股本的 10.65%。

3、转让价格

本次股份的转让价格确定为人民币 7 亿元。

4、付款与股份过户

本协议签署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本次股份转让价款的 100%即人民币 7 亿元支付至转让方开立的银行账户。

转让方承诺自本协议生效日起的二十个工作日内且受让方履行完相关全部义务后配合受让方办理标的股份转让的信息披露、过户及交割手续。双方同意将分别或者共同采取必要的行动，以尽快取得或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转让所需的一切政府审批和登记手续。

双方将参照《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共同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过户手续，并由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就标的股份向受让方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时视为交割完成。

5、违约责任

如果一方拒绝完成本协议项下的交易，或者如果一方未履行其于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或一方在本协议项下的陈述或保证被证明不真实、不正确或不完整，该方应被视为已违反本协议，或者发生在本协议项下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对方违约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与其前述违约行为有关的任何索赔、诉讼、责任、成本或开支。

6、协议的签订及生效

本协议自本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在转让方收到受让方全部转让价款后生效。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附加条件、补充协议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在本报告书中披露的以外，本次股份转让未附加其他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及就西藏发展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达成的其他安排、亦不存在就转让方在西藏发展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的其他安排。

五、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西藏发展股份在交易时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资金总额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藏发展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为 28,099,562 股，占西藏发展总股本的 10.65%，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二、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上述股份全部以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本次股份转让采取一次全部付款的方式，在协议签署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100%即人民币 7 亿元支付至转让方开立的银行账户。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资金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西藏发展及其关联方，未通过与西藏发展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交易方式获得任何资金。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保持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凭借上市公司平台，引入优质资产，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有计划对上市公司资产及业务作出适当且必要的整合。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的重组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有计划对上市公司资产及业务作出适当且必要的整合。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照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股东职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保障全体股东和上市公司利益。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有权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部分董事候选人，具体董事候选人名单目前尚未确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改变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具体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与上市公司股东之间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本次权益变动所引起的上市公司股东

变化等实际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修改完善上市公司章程。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调整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单方面提出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组织结构做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后，西藏发展将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西藏发展《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自己股东权利的同时承担股东相应的义务。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在业务上不存在竞争关系。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西藏发展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会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尽量避免与西藏发展发生关联交易，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西藏发展发生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市场公允公平原则，在西藏发展履行上市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的基础上，保证以规范公平的方式进行交易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从制度上保证西藏发展作为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在本报告书签署前 24 个月内，不存在与下列当事人发生的以下重大交易：

（1）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2）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3）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4）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查询结果，本报告书签署日前最近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西藏发展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天易隆兴控股股东中合联资产由于设立不满三年，无法提供最近三年财务情况。中合联资产控股股东中合联投资最近 3 年财务会计报表（均经过审计）如下：

一、中合联投资的财务资料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564,250.94	50,081,885.96	126,331,434.36
拆出资金	1,500,000.00	2,200,000.00	
应收票据	280,309.00		
应收账款	6,519,224.00		3,108,700.00
预付款项	523.00	3,790,610.02	357,784.00
应收利息	2,269,975.56	724,918.86	161,670.00
应收股利		1,499,000.00	
其他应收款	133,491,828.51	96,735,872.66	29,955,245.22
存货	236,753.00	251,228.00	
其他流动资产	696,277,059.46	660,423,985.94	168,777,281.35
流动资产合计	921,139,923.47	815,707,501.44	328,692,114.93
发放贷款及垫款	78,500,750.11	174,500,340.67	524,349,653.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3,596,608.37	162,067,8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000,000.00	6,000,000.00	165,997,800.00
固定资产净额	35,594,709.84	25,393,276.70	25,622,231.64
在建工程		8,888,599.00	7,897,089.00
无形资产		13,044.00	207,754.62
长期待摊费用	1,724,280.49	2,411,643.77	743,996.33

资产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416,348.81	379,274,704.14	745,064,258.36
资产总计	1,327,556,272.28	1,194,982,205.58	1,073,756,373.2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交税费	11,037,457.09	9,087,286.26	11,969,208.62
其他应付款	395,275,225.44	411,792,248.50	384,372,720.31
流动负债合计	456,499,545.33	477,489,777.91	441,814,004.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225,773.25	92,125.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491,725,318.58	477,581,902.91	445,814,004.02
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51,400.00		87,82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0,667,288.91		
盈余公积	2,100,399.61	652,813.90	181,846.60
一般风险准备	3,945,670.34	2,505,253.60	
未分配利润	19,621,671.52	31,509,511.67	33,227,529.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7,886,430.38	334,667,579.17	333,497,195.75
少数股东权益	407,944,523.32	382,732,723.50	294,445,173.52
股东权益合计	835,830,953.70	717,400,302.67	627,942,369.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27,556,272.28	1,194,982,205.58	1,073,756,373.29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1,170,402.54	145,474,153.77	133,263,077.87
其中：营业收入	54,100,859.30	38,044,917.27	81,256,434.94
二、营业总成本	103,230,791.04	86,480,714.63	84,957,334.07

其中：营业成本	7,688,804.26	4,523,274.52	12,734,130.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03,869.52	6,493,920.04	5,412,851.63
销售费用	981,389.15	963,572.26	1,529,004.22
管理费用	47,103,398.35	41,363,149.51	41,348,215.54
财务费用	26,835,186.56	18,264,601.91	16,067,735.16
资产减值损失	10,132,360.89	10,799,657.31	4,494,822.76
加：投资收益	5,457,082.12	2,597,916.54	6,805,971.14
三、营业利润	53,396,693.62	61,591,355.68	55,111,714.94
加：营业外收入	2,443,828.83	1,461,168.93	3,528,806.61
减：营业外支出	15,703.00	30,288.30	63,145.46
四、利润总额	55,824,819.45	63,022,236.31	58,577,376.09
减：所得税费用	20,113,943.31	13,427,490.33	13,787,750.55
五、净利润	35,710,876.14	49,594,745.98	44,789,62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00,110.30	21,514,554.07	28,647,021.1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427,514.78	74,870,090.85	53,352,696.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196,563.96	773,533,280.03	155,191,74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118,472.83	928,112,033.91	283,087,67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37,870.53	290,104,267.30	11,531,240.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784,108.72	641,276,041.47	228,204,48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984,245.04	1,141,519,981.30	258,956,14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34,227.79	-213,407,947.36	14,131,53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95,581.56	13,084,551.54	1,688,759.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12,384.1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865,100.00	136,800,000.00	72,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08,758.73	143,006,962.12	82,671,49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23,833.66	-7,562,410.58	-22,859,111.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96,000.00	105,600,000.00	163,434,32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190,670.00	211,600,000.00	163,434,32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818,699.15	66,879,190.46	44,778,84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1,970.85	144,720,809.54	118,655,481.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5,950.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82,364.98	-76,249,548.40	110,253,85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81,885.96	126,331,434.36	16,077,57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64,250.94	50,081,885.96	126,331,434.36

二、中合联投资最近一年的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合联投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6）022165 号）。审计意见如下：中合联投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合联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合联投资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等具体情况详见众环审字（2016）022165 号审计报告。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易隆兴的营业执照；
- 2、天易隆兴董事、监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天易隆兴关于本次股权变动的内部决策文件；
- 4、《股份转让协议》；
- 5、中合联投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6、在本次股权变动前 6 个月内，天易隆兴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查报告；
- 7、天易隆兴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声明；
- 8、天易隆兴近 1 年及 1 期财务报表；
- 9、中合联投资近 3 年审计报告。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西藏发展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cninfo.com.cn 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何承璋

签署日期：2016年6月4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拉萨市
股票简称	西藏发展	股票代码	0007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西藏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注：供销集团下属子公司持有秦岭水泥、东凌国际两家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_____ 0 _____ 持股数量： _____ 0 _____ 持股比例： _____ 0 _____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28,099,562 股</u> 变动比例： <u>10.65%</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披露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何承璋

日期： 2016 年 6 月 4 日